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ity e-Solu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7)

**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 – 公佈**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 **業績**

City e-Solution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列載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2	47,881	35,266
銷售成本		(3,231)	(14,484)
毛利		44,650	20,782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3	(25,778)	28,291
行政開支		(24,415)	(19,706)
經營(虧損)／溢利		(5,543)	29,367
佔聯營公司虧損份額		—	(258)
除稅前(虧損)／溢利		(5,543)	29,109
所得稅	4	2,858	(1,17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2,685)	27,932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扣除稅項	5	2,334	3,922
期內(虧損)／溢利	6	(351)	31,85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99	31,552
非控股權益		(550)	302
期內(虧損)／溢利		(351)	31,854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8		
每股基本盈利		0.05	8.25
		港仙	港仙
<b>持續經營業務</b>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8	(0.56)	7.2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溢利	(351)	31,85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稅項及重分類調整後)：		
換算以下項目之匯兌差額：		
－ 國外業務財務報表	1,122	147
－ 構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部分之 貨幣項目	—	64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時變現之 匯兌差額	—	(273)
	<u>1,122</u>	<u>(62)</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771</u>	<u>31,792</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174	31,421
非控股權益	(403)	371
	<u>771</u>	<u>31,792</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771</u>	<u>31,792</u>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附註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607	2,472
無形資產		68	103
遞延稅資產		15,832	12,81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7,507</b>	15,389
<b>流動資產</b>			
買賣證券		105,859	95,34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14,245	22,745
可收回當期稅項		383	3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432	489,219
		<b>601,919</b>	607,699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16,472)	(20,127)
稅項撥備		(102)	(880)
		<b>(16,574)</b>	(21,007)
<b>淨流動資產</b>		<b>585,345</b>	586,69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02,852</b>	602,081
<b>淨資產</b>		<b>602,852</b>	602,081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82,450	382,450
儲備		184,542	183,368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566,992	565,818
非控股權益		35,860	36,263
<b>總權益</b>		<b>602,852</b>	602,081

附註：－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會計師聯合會頒佈之「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此外，本中期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零九年年度財務報表相同，惟於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中預期出現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兩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一項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變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業務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銷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上述變動概無對當前或比較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2. 須報告分部收益包括股息及利息收入，達32,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500,000港元）。有關期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本集團須報告分部資料（供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配置之用）載列如下：

	投資控股		酒店相關服務		物業投資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教育相關服務(已終止)		總計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32,120	560	15,222	20,476	-	12,282	47,342	33,318	-	7,837	47,342	41,155
利息收入	358	1,513	178	435	3	-	539	1,948	-	5	539	1,953
須報告分部收益	<u>32,478</u>	<u>2,073</u>	<u>15,400</u>	<u>20,911</u>	<u>3</u>	<u>12,282</u>	<u>47,881</u>	<u>35,266</u>	<u>-</u>	<u>7,842</u>	<u>47,881</u>	<u>43,108</u>
須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u>2,264</u>	<u>25,669</u>	<u>(7,787)</u>	<u>2,951</u>	<u>(20)</u>	<u>747</u>	<u>(5,543)</u>	<u>29,367</u>	<u>-</u>	<u>(558)</u>	<u>(5,543)</u>	<u>28,809</u>
折舊及攤銷	459	548	233	303	-	-	692	851	-	604	692	1,455
買賣證券之未變現 (虧損)/收益	(18,051)	10,812	(282)	559	-	-	(18,333)	11,371	-	-	(18,333)	11,371
未變現外匯 (虧損)/收益	(7,781)	16,588	-	-	-	-	(7,781)	16,588	-	-	(7,781)	16,588
新增非流動資產分部	-	12	105	31	-	-	105	43	-	187	105	230
須報告分部資產	535,447	529,570	64,627	77,205	3,137	3,104	603,211	609,879	-	-	603,211	609,879
須報告分部負債	6,273	6,423	10,116	13,644	83	60	16,472	20,127	-	-	16,472	20,127

### 3.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781)	16,569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18,333)	11,428
其他	336	294
	<u>(25,778)</u>	<u>28,291</u>

#### 4.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當期稅項－海外</b>		
期內撥備	70	15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4	—
	<u>104</u>	<u>153</u>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684)	(101)
動用先前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	1,125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278)	—
	<u>(2,962)</u>	<u>1,02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	(2,858)	1,17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	—	—
	<u>(2,858)</u>	<u>1,177</u>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撥出準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按相關國家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當時適用之稅率撥出準備。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經修訂)第6條之規定，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由一九八九年計，為期二十年。稅務優惠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起另外延期二十年。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將約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因為日後不可能有足夠稅務盈利可供本集團從中獲益。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不會屆滿。

#### 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其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MindChamps Holdings Pte. Limited (「MindChamps」) 之50%股權，總代價為3,500,000新加坡元(約19,000,000港元)。出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完成。

總代價3,500,000新加坡元(約19,000,000港元)將按以下方式以現金支付：

- (a) 750,000新加坡元(3,84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支付；
- (b) 250,000新加坡元(1,330,000港元)，按五個月每月相同金額50,000新加坡元(270,000港元)分期支付，每筆款項須於各月之第四個營業日或之前支付，而首筆付款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支付；及

(c) 餘下2,500,000新加坡元(約13,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支付。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之協議，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內收到總額1,000,000新加坡元(5,170,000港元)。

根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之結算安排，本集團按下列方式收取／將收取2,500,000新加坡元(13,800,000港元)之餘額：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收取50,000美元(390,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前應付1,050,000美元(8,140,000港元)；及
- (c)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前應付餘額約5,27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已收取300,000美元(2,330,000港元)。

本集團將於收取遞延代價時錄得額外收益。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7,842
費用		—	(8,400)
除稅前虧損		—	(558)
所得稅		—	—
除稅後虧損		—	(558)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b>2,334</b>	4,480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b>2,334</b>	3,922
每股基本盈利(仙)	8	<b>0.61</b>	1.03

## 6. 期內(虧損)／溢利

本期間(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及)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折舊	<b>659</b>	1,237
無形資產攤銷	<b>33</b>	218
股息及利息收入	<b>(32,659)</b>	(2,513)
出售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之盈利	<b>(2,334)</b>	(4,480)

股息及利息收入包括來自本集團非上市股票共同基金銷售之股票分派31,500,000港元。



## 7. 股息

### a) 中期應佔股息

本公司董事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b) 中期期間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概無任何中期期間批准及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2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31,600,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82,449,524股(二零零九年：382,449,524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盈利乃使用與持續經營業務有關之虧損2,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27,700,000港元)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溢利2,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3,900,000港元)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鑒於期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並不適用。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包括於以下時間到期之應收賬款(經扣除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或逾期少於1個月	6,055	4,907
逾期1至3個月	753	1,576
逾期3至12個月	137	261
應收賬款總額，經扣除減值虧損	6,945	6,744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228	12,292
墊付款項 <sup>(1)</sup>	2,724	—
關聯公司欠款	399	1,177
貸款及應收款項	11,296	20,213
預付款	2,949	2,532
	<u>14,245</u>	<u>22,745</u>

應收賬款自出票日期起30日到期。結餘已到期三個月以上之債務人須於進一步獲授任何信貸前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交出抵押品。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本集團透過SWAN Holdings Limited及Shelbourne Falcon Investors, LP(「Shelbourne」)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WAN USA Inc(「SWAN」)就成立及營運RSF Syracuse Partners, LLC(「RSFP」)與SWAN及Shelbourne(其各自擁有RSFP 50%之參與權益)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

RSFP之主要業務為收購及監督一間酒店之營運。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根據合營協議注資合共300,000美元(2,700,000港元)。

##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9	18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6,174	19,659
應付關聯公司賬款	289	279
	<u>16,472</u>	<u>20,127</u>

## 11.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本集團透過其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RSFP成功完成收購位於美國紐約Syracuse之Renaissance Syracuse Hotel(「該酒店」)。該酒店之收購價為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部份以外部銀行貸款4,800,000美元(約38,000,000港元)撥付資金。

## 1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合營協議，本集團尚有向其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RSFP注資約24,000,000港元未償付。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淨溢利為20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錄得31,600,000港元。

溢利減少主要由於因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將其買賣證券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引起之未變現虧損18,300,000港元及因主要由英鎊計值之買賣證券及現金存款產生之已變現及未變現匯兌虧損淨額7,800,000港元所致。因此，回顧期內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合共26,10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所報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為28,000,000港元。然而，回顧期內之較高股息收入32,1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之600,000港元而言，負面影響有所減少。

較高之股息收入帶動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收益增加至47,9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之35,300,000港元增加12,600,000港元或35.8%。然而，本集團之房地產投資及酒店相關服務業務錄得較低收益。

上年同期於銷售餘下的兩處住宅物業後，本集團不再持有投資物業。因此，於回顧期內，該業務較上年同期所報之因銷售兩處住宅物業所得收益12,300,000港元並無錄得收益。

此外，本集團之酒店相關服務業務亦錄得較低營運收益15,2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之20,500,000港元下降5,300,000港元或25.6%。持續充滿挑戰之經濟環境導致所管理酒店之營運業績下降及其管理酒店之產品組合數目減少，從而對本集團之美

國酒店管理部門Richfield錄得之管理費造成不利影響。收益之減少及主要因收購新酒店管理合約所產生之營運開支增加導致回顧期內錄得營運虧損7,80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錄得溢利2,90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因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出售MindChamps 50%之權益收到遞延代價而錄得已終止營運溢利2,300,000港元。

本集團一直尋求投資機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本集團透過SWAN Holdings Limited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WAN收購就收購位於美國紐約Syracuse之一間酒店而成立之RSFP之50%合營權益。

本集團認為，當前是一個在美國投資酒店行業之良好時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RSFP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Richfield Syracuse Hotel Partners, LLC成功完成收購Renaissance Syracuse Hotel。該酒店位於美國紐約Syracuse，內設279間客房之全功能酒店。該酒店之購買價為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相當於每間客房35,842美元，其二零零九年經營收入淨額收益率為14%。

## 前景

二零一零年下半年之業務環境仍充滿挑戰，管理層將繼續以成本節約法管理其現有業務。本集團繼續持有若干買賣證券，其現金儲備存於一籃子貨幣中，並會不時因應本集團之買賣證券公平值重新調整所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及重估外幣現金存款所產生之未變現匯兌盈虧而作出調整。

基於全球經濟衰退持續，加上信貸環境收緊，市場或會出現估值具吸引力之投資良機。本集團仍有充足現金儲備把握當前環境可能產生之任何價格變位情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整個期間一直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E.1.2，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由於另有要務而未能出席大會。主席已委任顏溪俊先生代為主持大會。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資料之變動

羅嘉瑞醫生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退任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令明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於刊發本公佈之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郭令明先生、郭令裕先生、顏溪俊先生及葉偉霖先生；一名為非執行董事陳智思先生；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李積善先生及張德麒先生。